



长篇小说文库

孙方友◎著

# 东神葛天



孙方友◎著

樂福萬天

孟峰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乐神葛天 / 孙方友著. —北京：中国工人出版社，  
2010. 7

ISBN 978 - 7 - 5008 - 4737 - 3

I. ①乐… II. ①孙…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27876 号

---

出版发行：中国工人出版社  
地 址：北京鼓楼外大街 45 号  
邮 编：100120  
电 话：(010) 62350006 (总编室)  
          (010) 82075934 (编辑室)  
发行热线：(010) 62045450 62005042 (传真)  
网 址：<http://www.wp-china.com>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铭成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2010 年 10 月第 1 版 201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230 千字  
印 张：15.25  
印 数：1~10000 册  
定 价：39.00 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 「引 言」

假如你不经意间走进了这方土地，而没走进它的历史，你也许不知道它的神圣。因为对于神圣，是需要用心去看，用心去烛照。如果你循着历史之河，追溯到七千年或更远一些的年代，如果你站在这方土地上思接千载，走进洪荒年代，你才会有一种神圣的发现。因为在七千多年前，这里已燃起人类文明的圣灵之光。

这个地方，就是今天的河南长葛。

那时候，这地方还不叫长葛，长葛西边的那座山也不叫陉山，这全是后人给它们命的名。有关葛天氏的记载，最早出现在《吕氏春秋》。《吕氏春秋·乐篇》上说：“昔葛天氏之乐，三人操牛尾，投足以歌八阙；一曰‘载民’；二曰‘玄鸟’；三曰‘遂草木’；四曰‘奋五谷’；五曰‘敬天常’；六曰‘达帝功’；七曰‘依地德’；八曰‘总禽兽之极’。”其实这种记载也是吕不韦雇用一帮文人收集的，由“口传历史”进入“书史”。“口传历史”也叫“口碑”。就是说，由于葛天氏对人类的贡献巨大，才被代代相传下来，近万年不衰。

能将葛天氏用“口碑”传到《吕氏春秋》上，这功劳首先要归功于后来被称为“长葛”的这一带人。几千年前在这“一方水土”上生活的人，提前受到葛天氏创造性的恩泽。比如在长葛一带流传下来的一首歌谣中说：“俺祖先，叫葛天，家住在大平原，剋鱼下潩水，打兔上陉山，教人种五谷，织葛做衣衫。操牛尾，歌八阙，吃饱穿暖玩得欢。”又如：“俺老家，天之中，地之央，潩水边，水草旺；老祖宗，牧牛羊，种五谷，栽葛桑，始纺织，做衣裳；舞牛尾，把歌唱，族人众，播四方，祖

001

引

言





功德，万古芳。”这就是老百姓代代相传的“口碑”，通俗易记，不像古书上说的那么生涩难懂。

长葛这地方背靠陉山、紫金山，不但有清潩河、小洪河、石梁河，还有暖泉湖。此地生葛。葛，别名野葛。豆科。藤本，有块根。复叶小叶三片，下面有白霜，顶小叶菱形，托叶盾形。夏季开花，蝶形花冠，紫色，总状花序。荚果线形，密生黄色粗毛。茎皮纤维可织葛布或作造纸原料；茎叶可作牧草。块根含淀粉，供食用；中医可入药，功能解肌退热。花可解酒毒。——这些话当然都是后人说的。是谁首先发现了葛有如此多的好处？是葛天氏。所谓“一方水土养一方人”，光有水和地不行，必须有可供人畜饱腹的食物。当然，这里的“方”是指某特定的“一方”，几千年前葛天氏的一方自然也就是现在的长葛一带，有石固遗址和擂鼓石沟等遗址为证，可考又可查，后又有文字记载他的后代葛玄曾来此寻过祖，更是有力的证明。葛玄，字孝先，是个炼丹的道士。《抱朴子·金丹篇》说他曾从左慈学道，受太清、九鼎、金液等丹经，于闐皂山修道，被道教尊为葛仙翁、太极仙翁，几乎已成为“神”了。他的重孙子葛洪更是了得，不但是东晋时期的道教理论家、医学家，也是著名的炼丹术家。这个葛洪就是号为抱朴子的葛氏后代，不但会方术，还参与政事，带兵打仗，立过大功，曾爵关内侯。据传他也来长葛寻过祖问过根。和其高祖父一样，他也以祖先葛天氏为荣，并且嚷嚷得天下人无人不晓。葛洪宣传葛天氏的丰功伟绩将“葛天氏之乐”定为了首功，由此开创了原始的和谐社会，被后人传颂为治世“不言而信，不化而行”。就是说，当年以葛天氏为首的葛天氏部落，是古代人们向往并称道的“理想之世”。《陶渊明集·五柳先生传》在谈起理想世风时云：“无怀氏之民欤？葛天氏之民欤？”元代的沈禧在《竹窗词·阮郎归·山寺樵歌》中曰：“忘世虑，断尘缘，逍遥傲葛天。”——全是以葛天氏部落为榜样的。

在原始社会，无论领导或群众，关注的都是“一方水土”，不像后来君主们全是关注全部江山。于是便有人用“江山社稷”来形容国家与政权，用“五湖四海”来形容全世界。说穿了，还是“水”与“土”。有了水和土，就有了人居住的条件。所谓“一方水土养育一方人”最早的

本义是指水和土造就了人。至于水土养活了人类则是其引申义。人们常说“方言里俗”则是指同食“一方水土”，使用同一方言，崇尚同一习俗。这里的“方”是指某特定的“一方”，而“里”则是“水土”二字的综合——“五家为邻，五邻为里”。这是《周礼》上的注解。而《风俗通》上则解为“五家为轨，十轨为里，里者止也，五十家共居止也”。两种解释都说明“里”便是老百姓的集居地址。凡是集居地都不能离开“水土”。因此，“里”字由“田、土”二字组成，田内有水可以种庄稼，供居民享用。田里有土可造房屋，供百姓栖身。这些话现在说起来已显得很浅显，可在原始时期，是谁发现并创造了这些？据《易·系辞·疏》《礼记·正义序》《帝王世纪》和《汉书·古今人表》等多种史料记载：有巢氏构木为巢；燧人氏钻木取火；伏羲氏教人渔牧；神农氏授民耕作；葛天氏教民自治，各有分工。看来，葛天氏对人类最重要的贡献就是对精神生活的发现，创造了歌与舞，创造了他们部落的“习俗”，一步步走向文明，所以才造就了“不言而信，不化而行”的理想之国。

至于葛天氏生活在什么时期，至今争论不休。有人说是在伏羲之前，有人说在伏羲之后，还有人说是与伏羲同时代。由于这是个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悬题，又由于多是以伏羲为参照系，所以就不能不说几句有关伏羲的话。

可以说，有关伏羲的记载，要多于葛天氏。为什么多于葛天氏？是真的早于伏羲还是他们是同时代而由于葛天氏没有伏羲的“方土”官大位高？这都需要专家去研究去考证。对于伏羲的记载似乎已经很明确而且早已达到了共识：相传在七千年前，生活在古成纪（今甘肃天水）一带以蛇为图腾的氏族部落，在首领伏羲的率领下进行了一次大迁徙。先是活动于渭河流域，在陈仓（今宝鸡一带）作短暂居留，然后出潼关沿黄河向东进入中原地带，最后来到一马平川的黄淮平原腹地定居下来。这个地方就是现在的河南淮阳，距长葛两百公里。

当时，那里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地势平坦，土壤疏松，林草茂盛，鸟兽繁多。更可贵的是，那里的丰泽之中有高高的土丘——宛丘，还有流淌不息的河流——蔡河和颍河。

1979年，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在淮阳大连乡平粮台发掘出一座古



城遗址——平粮台古城。

平粮台古城遗址有五期文化堆积。这座古城的城墙压在大汶口文化层之上，又叠压在龙山文化层之下。从出土的文物看，不仅有大量属于龙山文化的陶器（灰陶、黑陶），而且有大汶口文化特征的石铲、石斧、骨箭头等，最底层的大汶口文化的年代跨度为 6000—8000 年，与太昊伏羲氏所处年代基本吻合。作为考古研究，这是硬件。文字记载，对伏羲一生给予如此概括：结网罟、养牺牲、兴庖厨、定姓氏、制嫁娶、画八卦、刻书契、作甲历、兴礼乐、造干戈、诸夷归服，以龙纪官等。在这里如此详细介绍伏羲的功绩，是因为有一个非常奇特的现象，那就是在民间传说中与葛天氏有不少雷同之处。比如捕鱼狩猎、喂养家畜、种五谷、构木建穴、兴礼乐等。这种雷同的传说多见于中国神话，而在此处却给考古专家制造出不少麻烦。但我认为，对于这种对英雄祖先们的业绩混淆，全是百姓对先祖们的爱护和崇拜，百姓们都想让自己的祖先金光闪闪，于是在传说中，不免会有“贴金”之嫌。多年来，又由于葛天氏的软件（文字记载）、硬件都不如三皇五帝，使其在“声名远扬”上受了冷落。其实，葛天氏的业绩也是极其光辉的。他创造了《葛天氏之乐》和“其治世也，不言而信”的和谐氏族。他教民自治，各有分工，并且还创造了用葛织衣以及发现了葛根的药用价值。论说，1978 年河南文物考古研究所就在长葛市西南二十余里处发掘出了石固岗河遗址，出土文物 11890 件。从出土的 7 处房基、282 个灰坑、96 座墓葬和众多的石、陶、骨、蚌和石铲、石镰、石磨盘、石磨棒及管形骨器、圆底壶、三足钵、三足鼎等造型来看，均属新石器时代器物。属裴李岗文化和仰韶文化两个时期的遗址，经科学测定，其年代距今约七千多年，与葛天氏生活的时期相符。

这是有关葛天氏最有力的硬件。可惜，由于“软件”的配套太少，又一次错过了让葛天氏老祖“扬名四海”的机会。

让葛天氏与伏羲如此对比，基本上已显出端倪。当然，这仍是一个有待考证的课题，因为科学是严谨的，不同于写小说。当然，小说虽允许虚构，但也不是无本之木，也是有一定艺术规律的。现在，我把乐神葛天氏的故事放在原始时期的 7000—7400 年之间，企盼能得到专家们认

可。当然，这也只是我的一厢情愿，其实，说穿了，他比伏羲早也好，晚也好，同时也好，他就是一位远古英雄和圣贤，是世界音乐之鼻祖，我们就要崇拜他，敬仰他，纪念他，宣传他，目的是让地球人都知道。

葛天氏，作为乐神，是神话？是传说？还是历史？

如果是神话，这种神话，显示了中华民族卓越的智慧。

如果是传说，这种传说，留下了口头相传中最美好的篇章。

如果是历史，这种历史，更记录了我们先祖的丰功伟绩。

从神话、传说、历史中，我们深深感到葛天氏是音乐之祖、智慧之灵、教化之圣、铸魂之师！

所以，他是伟大的。



这地方是乐神葛天的故乡

# 「第一章」

这是七千年前的一天，时逢阳春三月，百花盛开，阳光明媚。葛天氏正带领族人在陉山脚下的擂鼓石沟祭祀“天常”。陉，山绝之意。用老百姓的话说，就是伏牛山的尾巴，岩箕余脉东端的断头。虽是山尾，也不算低，七千多年后有人算算，顶峰海拔 329 米还多点儿。山麓以东以南，是岗丘和平原。岗丘和平原里全是树林和葛藤，无边无际的葛林花开得正旺。细碎的紫蓝色小花如团如簇，密密麻麻地在藤的扭动的身枝上绽着一个个笑靥。无风的宁静无法引动它们的狂舞，只有那艳黄色的矢车菊偶尔出现在葛藤的近旁，一朵或几朵地显得孤零零地挣扎着，标榜着自己的多情。擂鼓石沟下是一片宽阔的场地，早已被踏得平如铜镜。沟长约一里许，顶北端耸起一块自然形成的巨石，高丈余，扇形，像一叶巨大的龟壳。由于较薄，用棍撞击能发出“咚咚”之声，可听三里之遥。年轻的葛天氏长发如墨，眉目清秀，显出英俊和潇洒。皮肤黝黑又透出健壮和刚毅。嘴角棱线分明，与冲天直鼻搭配得恰到好处。他个头很高大，胳膊上腱肉如铁，双腿粗壮又挺拔。更令人生奇的是，他还有一副好嗓子，一声高喊，高亢嘹亮不说，内里又含着柔的质感，极悦耳。此时他正在挥棒擂鼓，指挥着族人举行隆重的祭祀仪式。擂鼓石沟内的场地里站满了人，男男女女，老老少少，个个面目严肃，全神贯注。男人们头戴山鸡尾和用树皮制作的面罩，手持牛尾或木棒，全都赤膊上阵，擂棒击缶，吼声震天。姑娘们头戴山野花，有红色有黄色有紫色也有白色，用树叶、鹿皮或贝壳做装饰，着葛衣，葛衣上也缀满野花，随着男人的吼声和鼓的撞击声舞之蹈之，口中时而高昂呼喊，时而低声吟唱……



擂鼓石前有一块平卧的巨石，巨石上摆满了祭品，有牛首、马首也有整猪和整羊，几个巫婆正用山鸡血朝天上弹洒，无数个血珠在阳光里全呈玛瑙色，晶莹剔透，然后又呈弧线状抛落在地上，招来团团蝇虫……

那时候葛天氏族的酋长还是一个名叫嫽娅的女人，嫽娅虽年过四十，但面目仍显年轻，可以说，她属端庄美丽型，一看就是一位聪慧、慈祥、善良的女人。她二十岁时被推上酋长之位，二十多年来带领族人猎兽觅食，越冬过夏，抵御外敌，不但勇敢，而且勤劳能干。可以说是母仪族人，德高望重。她眼光远大，身旁副手多是智勇双全的男人：像胸怀宽阔、一身正气的老父溟，精明能干又机智多谋的军师级人物肸瀛，就是她的左膀右臂。除此之外，她还善用年轻人，如葛天，地位已提升到仅次于她的位置，并且已扬言将酋长之位禅让给葛天。为达到这一目的，她已于半年前就将本民族正式命名为“葛天氏族”。她很喜欢这个勇敢善良又勤于创造的年轻人，是他，为族人创造出了葛衣，盖起了半地穴式的草棚，让族人养家畜家禽，教族人种五谷，比如今天祭“天常”，也是他想出来的。祭天常是歌八阙中的第五阙。八阙是一曰“载民”，二曰“玄鸟”，三曰“遂草木”，四曰“奋五谷”，五曰“敬天常”，六曰“达帝功”，七曰“依地德”，八曰“总禽兽之极”。无论是敬天地或是庆五谷丰收，族人都要集中在这擂鼓石沟里和沟上的跑马山之上，演练歌舞，通宵达旦。千人唱，万人和，山岭为之震动，川谷为之荡波，其声势之浩大，人性之纯真，堪称千古一绝！

那一天葛天氏族人除去老弱病残几乎全来了，擂鼓石沟上上下下全是由人。女酋长嫽娅发髻高绾，眸如秋潭，美丽的嘴唇处透溢着稳重和刚毅。她身着鹿皮，脖颈里戴着一串用贝壳串成的装饰，五颜六色，在阳光里闪烁。她在几个漂亮姑娘簇拥下走到那座石鼓前面，抬头望了望不远处的陉山。山岭上，红黄褐绿紫白，名色俱全，正是百花闹春的上好季节。再看那花，红的猩红，黄的橘黄，绿的碧绿，白的雪白，像是铺在山坡上堆满了油彩的画板，又像是一幅巨大的色彩缤纷的绸缎，披在了陉山巨大的胸脯上，构成了一个卧躺的漂亮女人的身躯。当然，那时候女酋长嫽娅心中是不会有一种印象的。她的印象只是看着好看、舒心。而且她也十分清楚那红的像燃着一簇簇火焰的是枸杞，黄的如满身挂金的是野矢，苍老而裹着一层褐色绿色的是苦棟，白的闪着银光的是白杨……女酋长望过山坡之后，场内

陡然的肃静也恰到好处，她回过头来，庄严地望了望她的族人，又望了望就近站着的葛天、父溟和胖瀛，说：“开始吧！”

父溟听到命令，急忙登上一个高台，先挥了一下手，然后喊道：“敬天常开始——”父溟的喊声一落，千人齐吼，万人齐喊：“敬天常——”

第一声喊声落音，葛天挥动双臂，用木棒撞击石鼓，他连撞三下，众人开始以手中棍棒为乐器，一齐捣地上的石臼，他们齐敲齐喊，整齐划一，训练有素，巨大的呼喊声汇成一股洪流，穿过树木和葛林，飞过清潩河、梁河、小洪河、暖泉河，朝更远的地方飘荡……

如此这般，连续三次，连陉山都沸腾了。

你千万别小瞧了七千年前的这块巨石，它可是人类的第一面鼓，当时葛天敲出的声音是“咚咚咚，咚咚咚，咚咚咚咚咚咚！”后来虽然有了锣和钹，但仍称“打击乐”，而且打击乐在乐谱上一直沿袭原始人用符号标示。由于有了锣和钹，当时葛天老祖创造的鼓谱就变成了“咚咚锵，咚咚锵，咚锵咚锵咚咚锵！”这些当然都是后话。那一天葛天氏族的人三呼万岁之后，撞鼓击石声戛然而止，只见擂鼓石前的十几位漂亮姑娘双手捧埙或骨笛，开始吹奏轻快飘逸的音乐。领队的那位美丽姑娘叫姱玉，年方19，天生丽质，发如墨缎，明亮的大眼睛透着善良和贤惠。她身材适中，腰间和胸前穿的虽也是鹿皮，但鹿皮很薄，衬得腰肢线条柔软而耐瞧，胸围凸凹极分明。可以说，她很会打扮自己，是那个时代领潮流的人物，尽管不少姑娘跟随和仿效，但总达不到她那么美的水准。不信你瞧，她专在眉心处贴了一瓣水仙花，一下将姣美的面庞变得愈加生动与活泼，给人的美感已很远地超越了那个时代。紧挨着姱玉站着的那个娇小的姑娘叫好子，虽然年岁不大，眉宇间却显出一种抑郁。不可否认的是，恰是这种内向的抑郁，反给人某种沉郁的美。她们两个都是最讨女酋长喜欢的，女酋长像喜欢葛天一样的喜欢她们，所以每逢族人打了梅花鹿，总将鹿皮赏赐给她们制衣服。她们呢，也最喜欢梅花鹿皮，每次得到，都会用鹅卵石将鹿皮打磨得光滑柔软，然后制作成可体的衣服，披挂在身，给人一种线条美。尤其是姱玉，不但爱打扮也极会打扮，所以她每次都打扮得恰如其分。比如今天，她选择了一朵很小的黄花插在发丝里，又用细细的葛绳串了两串大红的小枸杞挂在了双耳上，一下就显出了与众姑娘的不同。



随着单音节的节奏，女酋长带头跪了下去。瞬间，沟下山岭上，族人们如同秋风扫落叶般全都跪了下去。他们是面北而跪，说是北斗星升起的地方，女酋长口中念念有词一阵，先是双手捂胸片刻，然后将双手摊开，拜了三拜……不想她刚要起身，忽听远处传来一阵急喊声，众人抬头望去，只见一个名叫丐皋的后生急火火地跑进场地，气喘吁吁地对嫽娅说：“大王，不好了，邶莽带人打过来了！”

嫽娅并不见惊慌，站起来，擦了一下膝盖上的草屑，望了望丐皋，为他擦了擦额头上的汗水，问：“他们来了多少人？”

丐皋说：“黑压压好大好大一片！”

女酋长又问：“现在到了哪里？”

丐皋说：“已快到山跟前了！”

女酋长听了这话，扭脸望了望她的几个部下，说：“谁愿带头去赶跑他们？”

葛天扔了鼓槌，上前一步请战道：“大王，葛天愿去！”

女酋长看了葛天一眼，迟疑片刻，问：“有把握吗？”

葛天双目亮着一股英气，握了握拳头说：“大王放心，我们一定能战胜他们！”

嫽娅这才满意地点点头，说：“好吧，那就让你去！不过，要速战速决，将他们赶跑就是了！”

葛天给女酋长施了一礼，转身对众人喊道：“男人们拿牢手中的棍棒，随我来！”

一声令下，族内男人高叫着随葛天向陉山跑去。

春天是最美好的季节，鲜花娇嫩，春光融融，蜂飞蝶舞，李白桃红。此时的陉山脚下，早已枯树挂绿，杨柳垂枝，芳草如茵了。可就在这大好时节，邶莽也带着人来了。

对邶莽此时来入侵，葛天心中很有点愤慨。原因是他最喜欢春天。他认为春天是最美好的季节，万物苏醒，百花盛开，就不应该有杀戮。他还觉得人在春天里最聪明，应该是创造的大好时机。比如自己，喜欢歌唱，放开歌喉，心中就会有许多东西在萌动。大前年，就是在春天里自己创立了歌八阙，而且还研制了一种骨笛。他用骨笛吹奏着单音节的响声，让姱玉和



好子随着节拍跳舞，真是其乐融融。后来，他还用那只羊骨笛模仿百灵鸟叫，让许多族人惊奇不已。最后，连酋长嫫娅和老父淏也被吸引，众人燃起篝火，跳起了舞蹈。他记得那一天晚上的月亮特别圆，而且又特别亮。他说不清为什么每过一段时间月亮就会变得又亮又圆又大，这规律曾多次引起他的沉思，但苦苦寻不到结果，今天，他有种预感，知道又亮又圆的月亮又会出现在蓝蓝的夜空，可想不到，可恶的邶莽却来了。

邶莽是妇姜部落妇姜的得力助手，肥胖如猪，粗壮如熊，而且力大无比。据传他浑身的汗毛如钢针般坚硬，一般女人顶不住他的搂抱，唯有妇姜喜欢他。妇姜是个美丽的淫妇，身软如棉，所以唯有她能顶得住邶莽钢针般的汗毛。由于妇姜的美丽，吸引了不少好吃懒做的男人到她麾下。由于这些男人不事耕种，又受不得上山狩猎之苦，所以他们这个部落就要靠掠夺别人的食物过日子，这支奇特的队伍，干正经事业不如人，但当起强盗来却凶狠毒辣。邶莽也是葛天氏部落的老对手了，前些年，在嫫娅酋长和父淏的率领下，击败过他们数次侵略，让葛天氏族休养生息过了几年安稳日子。现在，严酷的冬天刚刚过去，凛冽的春风还不时刮起，山上果树刚刚开花，正值春荒之季，邶莽很有可能是饿急了，于是，就来葛天氏部落抢食物来了。

陉山北坡红石林立，野草丛生，灌木从石缝里生出，将山披绿。山坡下是平坦的荒草地，一望无际。葛天带领族人刚刚爬上陉山，就远远看到了妇姜氏族的人。黑压压一大片，有男也有女，手执木棒、竹箭、石刀什么的，气势汹汹地朝这方奔跑着，口中还呐喊着什么，由于人多，形成了如潮的声响。那邶莽骑了一匹野马，手执一根木棒，那木棒是一根百年红枣木磨制的，一头粗一头细，用卵石打磨得又光又滑。他浑身净是毛，头发生硬得似乎要直立起来。胡须如针，横七竖八地将脸遮盖了大部，更显得一副凶相，他腰系虎皮，声大如钟，边奔跑边呼喊着什么，杀气腾腾，周身都在冒烟似的。

邶莽身后，紧跟着他的弟弟邶璟。

邶璟有二十七八岁，长得也很粗壮，只不过邶莽属熊腰虎背，他是狼腰虎背。据说这种狼腰汉子是最顶折腾的一种人，往往能坚持到最后取得胜利。邶璟的后面是一个女人，二十岁左右，她叫姥女。这姥女肤色如

香蕉，是那种野性十足的姑娘，天性高傲，却能猎能战，还有一手好箭法，树上功夫更是了得，能攀枝在树冠间飞走。她是妇姜的女儿，虽然年纪轻轻，可也早已打杀出了威名，周围几个部落都晓得妇姜有个厉害的女儿叫婇女。

葛天一看邙莽一帮来势凶猛，急忙与肸瀛商量对策，最后由肸瀛带一部分人先隐藏在半山坡的树林和灌木丛里，为的是战斗正酣时突然杀敌人个措手不及。如果葛天领人战败，这算是第二道防线，目的自然很明确，那就是确保族内老人和孩子的安全，也为了保全过春的食物，另外，葛天又选出十几个箭法好的弓箭手将第一支箭对准邙莽和邙璟。他说这叫擒贼先擒王，只要将邙莽兄弟两个制伏，妇姜氏族的人就会不战而退。至于那个漂亮的婇女，先让她打杀一阵，避其锋芒，然后寻机将她活捉，再将其作为人质，与妇姜谈判，达成互不侵扰的践约。当然，这些只是葛天自己的想法，并不是他能决定的。因为战争毕竟是战争，无论现代战争或原始战争，都是会流血会死人的。葛天此时所想的都是避免流血牺牲，他追求的是和平共处。但野蛮的邙莽可不这么想，他要的是占有，不劳而获的占有。虽然那时候他还没有帝王的思维，但已有了占有欲和领袖欲。因为他能打胜这一仗，妇姜将给他一个最大的奖赏，而这个奖赏就是让婇女顺从他。因为他一直在打婇女的主意，可婇女对他却不屑一顾，再加上他的弟弟邙璟把婇女爱得死去活来，竟为婇女一直保持着童子身，所以他一直未敢动粗。为此，他只好求助于酋长妇姜。妇姜为了利用他的力量，妒火满目地答应了他。但条件也极苛刻，要他带族人取回葛天的头颅和夺回葛天氏部落的食物。

当婇女那美丽的屁股在他眼前晃动时，他馋得眼球差点儿掉下来。那时候，他已看到了站在山坡上一块巨石上的葛天。他虽然还未与这位年轻人交过手，但对他已早有耳闻。而且又听说嫽娅将让位于这个小伙子，他觉得人类历史将从他们二人身上掀开新的一页。如果嫽娅真的让位于葛天氏，女人掌权的时代便将结束，由此联想到自己，是不是也该换换位置了？论说妇姜也应该看清形势，别再执迷不悟，应该很大度地让位于他，免得日后动干戈。如果真是那样，还何必为一个婇女犯愁？

这个想法在邙莽头脑中一出现，他突然觉得这次妇姜让他出征杀葛天

很可能是一个阴谋。要不，她与葛天无怨无仇，为什么如此恨他？很可能与嫫姬将传位葛天有很大关系。就是说，是妇姜借他之手来阻止嫫姬禅位。也就是说，没了葛天氏部落由男人做酋长的榜样，女人掌权的日子还要无限期地延续下去，他邶莽也休想窥视她的酋长位置。邶莽这时候就觉得自己的在战前的一瞬间突然开了窍了，原来人来到这个世上不光是吃吃喝喝玩玩乐乐打打杀杀弱肉强食，还可以动脑子。多年来，动脑子多是女人们的事，男人们只是女人的御物。是这个爱唱爱跳爱捣鼓个什么事儿的葛天给男人们打开了一个新世界！这个世界如此美好，为什么自己过去就没想到呢？这个葛天真不简单，不是神仙下凡也是妖魔转世，要不，他为什么那么聪明？你别说，眼下还真不能要他的性命，应该让他好好活着，平平安安接过酋长之位，给我们男人树起一个榜样！到那时候，看你妇姜还怎么说！

原始人的脑袋比较简单，可以说对权力之争还是一片空白，可如此一开窍，就别有一番新天地，这片新天地很快填满了私欲和心计。这邶莽虽是一莽夫野汉，但为自己怎样活着可是不含糊。又由于他在一瞬间打开了人类的另一个魔瓶，许多过去认为合理的东西被突如其来洪水猛兽冲得七零八落，原有的人生坐标也被冲得不见了踪影，而新的坐标还是一片模糊，他有点儿昏头昏脑了。只是有一条他比较清醒，那就是不杀葛天。他观看了一下葛天所在的位置，很快就避开了他。他决定今天不与葛天直接交锋，只要能抢些食物回去交了差便了事。想到此，他就拐马朝另一个方向奔跑。也算他命大，可巧葛天布置的弓箭手此时已向他射出了竹箭，全让他给躲了过去。其实，这也是邶莽在侵略别的氏族时常用的招数，那就是避实就虚，他躲避过葛天是想借虚而入，直插葛天之后，去葛天氏部落的居地去抢夺食物。他知道葛天氏族的青壮男人全出来迎敌，后方一定空虚，如果他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直插后方，抢走食物，就可以绕道西路回居地，等葛天他们摆脱掉邶环和姈女，他早已满载而归逃之夭夭了。

有好几次，他都是用这种战术取得了令妇姜满意的结果。

可是，他万没想到葛天在灌木林中还埋有伏兵，用现在的话说，就是你冲破第一道防线还有第二道防线，而率领第二道防线的又是族内号称军师



级的人物胖子。这胖子的厉害邙莽在几年前就领教过一回。他原认为今天有葛天统领族人，胖子肯定不会来了。不想不仅来了，还甘心听从年轻的葛天指手画脚，他就觉得这胖子城府太深，将来不是葛天的得力助手就是他的劲敌。因为胖子还不到四十，而且身强力壮，足智多谋。上一回御敌制胜全是他为娘娘出的计谋。这位葛天氏族的重量级人物，邙莽的雕虫小技自然瞒不过他的眼睛，但同时，他也感到葛天的布兵之术并不低于自己，他不知是赞叹还是嫉妒，心中不由自主地“沉”了一下。但他毕竟是胖子，在强敌来临之前没有多想，急中生智先让伏兵在邙莽必经的路上设下了绊马藤，待邙莽赶到，一下将其绊了个倒栽葱。胖子见邙莽落马，大喊一声，急忙带人杀将过去，准备活捉邙莽。但他还是低估了邙莽的力量，彪悍的邙莽此时早已站起，将手中的枣木大棒舞得呼呼作响。葛天氏族的几个年轻人虽然想立奇功，可惜近不了邙莽的身。

这时候，葛天他们在西边坡下早已与邙璟和妃女战在了一起。那时候虽还没有武功之说，但身强力壮或力大无穷的汉子还是有的。尤其是经常打打杀杀的人，还是能将手中的棍棒耍出花样来的。比如这邙璟和妃女，全是这路人物。只可惜，葛天提前将矛头对准了他们二人，还未与葛天交战，邙璟的臂上就中了一箭，鲜血直淌，妃女见邙璟负了伤，大喝一声，挥棒直奔葛天。葛天见妃女来势凶猛，急忙一闪，来了个鲤鱼翻身，一跃跳到妃女左侧，手中木棒顺势一抖直捣妃女左臂。妃女自然不是等闲之辈，她向右一闪，身子灵活地一缩，“嚓”一声，像鱼儿一样，忽儿就游到了葛天身后，迅速地挥起木棒打将下去。葛天仿佛身后长有眼睛，忽地向下一蹲一偏身，妃女的木棒落空。由于用力过猛和惯性，人也禁不住扑向前去。葛天看时机成熟，顺势向前一步，抱住了妃女。

邙璟见心上人被捉，恼羞成怒，不顾伤痛，一晃手中之棍直追葛天。此招厉害，一般人休想逃过冷棍。葛天见躲不了，身子朝后一仰，抱着妃女打了个滚儿，顺山坡滚出了丈远……

这时候，葛天氏族杀上来两个年轻人，边迎战邙璟边保护葛天。葛天将妃女交给族人，自己又回首挺前迎邙璟。二人力量相当，棍来棒去，直杀了一个时辰，硬是分不出胜负。但毕竟邙璟负了伤，鲜血染红了半个胳膊，血顺手直滴，洒了一地鲜红。葛天看着可怜，心软了，跳出圈外，双手抱拳